

搬遷寬限多半年

業主29日前須簽同意書

焦點社區 增江南區淡巴漢

（吉隆坡26日讯）吉隆坡隆市政局针对增江南区淡巴汉搬迁发展计划作出最后让步，即允许该区受影响厂家和店家业主在有条件下，于今年8月31日之前全面搬迁。

隆市政局是在2月21日发信通知，并指这是与发展商商讨后的最后决定。

甲洞社区工作者余保凭今午召集厂家和店家业主开会，宣布这项消息时指出，隆市政局这次作出最后决定，调整厂家以及店家业者搬迁宽限期，即从原定的今年2月28日展延至今年8月31日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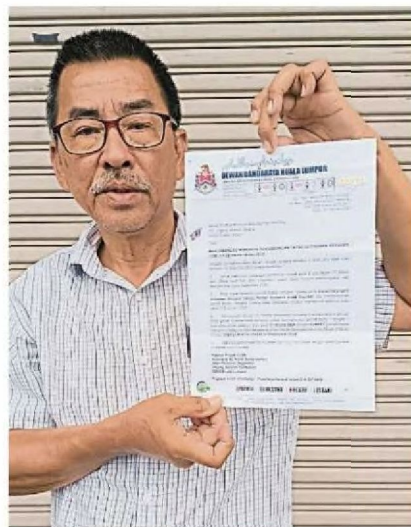
符合资格可领取搬迁费及优惠券

他补充，市政局声明，厂家业主必须先在本月29日前或29日当天，到发展商公司签署同意搬迁书（aku janji pindah），始符合资格领取5000令吉搬迁费以及享有5000令吉购买产业优惠券，以及享有在8月31日之前搬迁的宽限期。

余保凭说，不同意上述献议的业主，可以斟酌考虑要否入禀法庭申请庭令，禁止发展商和隆市政局拆迁行动。

“业主拥有自主权利，要否接纳上述献议，不愿接纳者可以考虑聘请律师，申请庭令禁止拆迁行动，但会耗时和将经历一场拉锯战。”

他补充，该区公寓发展计划预计今年9月竣工。由于工程范围牵涉厂家坐落地段，需要业主搬迁腾空店铺让路，让工程顺利进行。



余保凭展示隆市政局发来信函，内容注明允许店家和厂家在有条件形式之下，允许展延搬迁期至今年8月31日。（罗忆雯摄）

业主指5000搬迁费太少

增江南区淡巴汉拆迁发展计划从2004年纷扰至今，业者过去不停投诉隆市政局逼迁，指责当局没有给予充分时间和不作合理赔偿处理搬迁事宜。

受影响业主大约60人，他们认为，当局给予5000令吉搬迁费数额太少，有者希望发展商添加，至少数万令吉到数十万令吉之间才算合理。

今午为数约30名业者在新闻发布会之后，议论纷纷，暂未拟出最新的应对方案。



数十名业主汇集聆听余保凭汇报搬迁事宜进展。（罗忆雯摄）